

建设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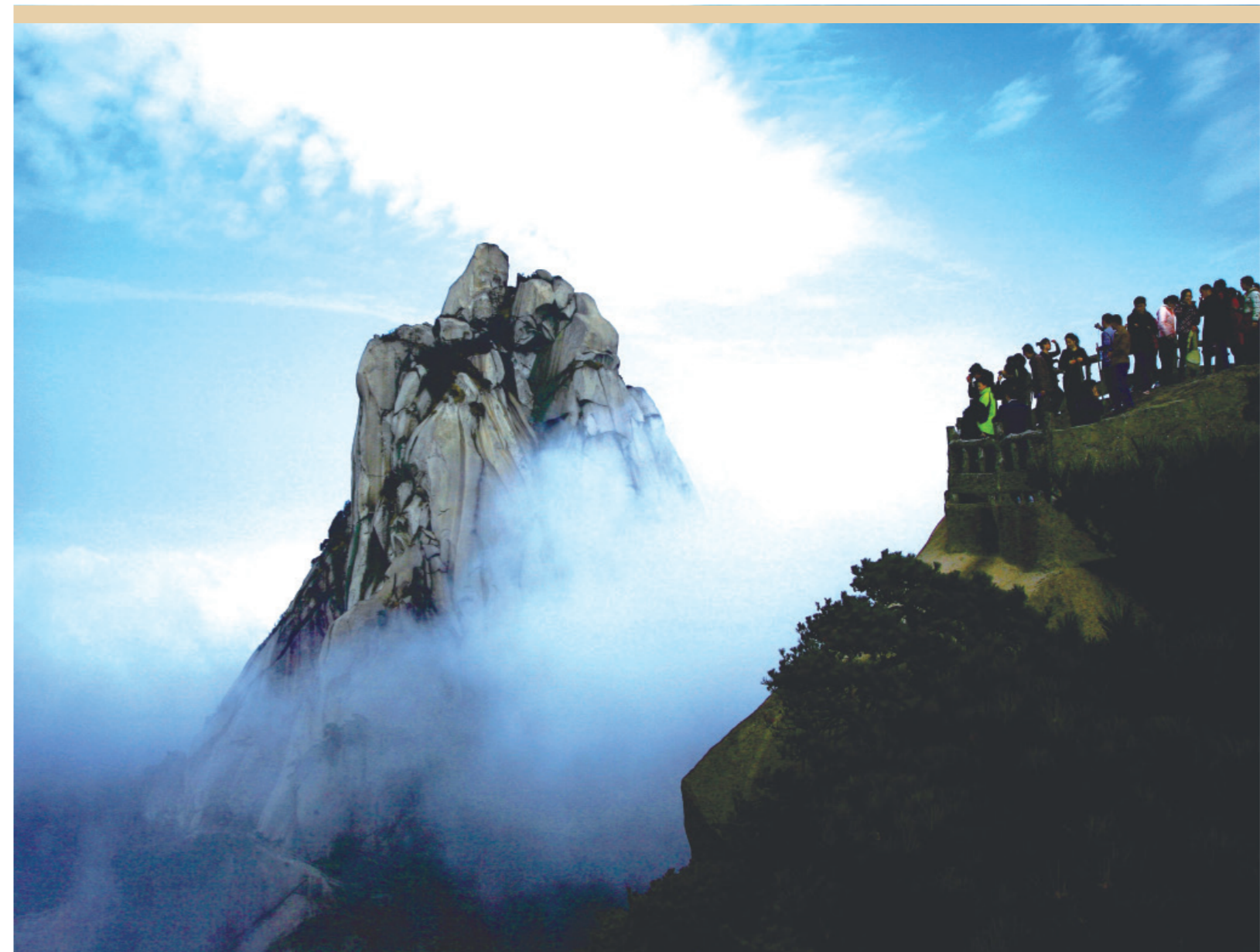
JIAN SHE YU FA

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法规司、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管理监督局。
送：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法制工作机构。本省人大常委会城建环资工委、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省司法厅、省民间组织管理局；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各位厅领导、厅机关各处室；各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主管部门。
发：协会会员。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996 号
省城乡规划建设大厦 406 室。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网址：www.ahjsfzxh.com

邮政编码：230091 联系电话：0551-62871242 62878836（兼传真）



大爱天柱 情系天下

天柱山位于安庆市潜山市西部，为大别山脉余脉，因主峰如“一柱擎天”而得名，又名皖山，安徽省简称“皖”即源于此。1982年被国务院批准为首批国家级重点风景名胜区，后相继被批准为国家森林公园、国家地质公园、国家自然与文化遗产地、国家AAAAA级旅游景区、世界地质公园，为安徽省三大名山之一。风景名胜区规划面积102.72平方公里，分三祖寺、九井河、虎头崖、马祖庵、主峰、后山、龙潭河和大龙窝八大景区，外围保护带面积为201.3平方公里。

天柱山历史悠久，人文景观纷呈荟萃，有着“安徽之源、京剧之祖、禅宗之地、黄梅之乡”的美誉，又被称为“七仙女的故乡”。这里自然景观雄奇灵秀，拥有我国唯一、全球揭露面积最大、暴露最深的超高压变质带，独特的花岗岩峰丛地貌奇观，既具北山之雄，又具南岭之秀，奇峰、怪石、幽洞、飞瀑星罗密布。这里生态环境优良，生物丰富多样，森林覆盖率达97%以上，负氧离子含量极高，被誉为“绿色博物馆”“天然大氧吧”，加之地质构造形成了独特的磁场、气场，是休闲、度假、养生的绝佳胜地。天柱养生功法吸引了俄罗斯前总理基里延科、现任副总理特鲁特涅夫等经常到此度假养生。其中，基里延科先后3次到天柱山度假，并盛赞天柱山是神奇的地方，特鲁特涅夫16次到天柱山，对天柱山感情深厚。天柱山与俄罗斯开展文化旅游交流活动日益频繁，天柱山下“俄罗斯村”正走出国门、迈向世界。

“十三五”以来，天柱山风景区秉承“三牛”精神，持续加强规划保护和合理利用，不断完善基础服务设施建设，景区环境更加优质，旅游业态更加丰富，推动旅游经济高质量发展。龙潭河、三祖寺景区控制性详规及森林公园、地质公园规划顺利获批，龙潭河景区综合开发、东关游线恢复、天柱山庄改造等项目稳步推进。高山滑雪、天仙峡、魔幻森林、户外拓展、石斛基地等旅游项目业已建成，引进低空飞行、9E高空玻璃桥和玻璃水滑道等新业态，举办长板速降、溯溪越野等国际体育赛事，打造海心谷、陋室邂逅、天鹅堡等环天柱山精品民宿群。新天柱、新景观、新形象得到了海内外广大游客的广泛赞誉，皖山皖水、皖风皖韵让人如入仙境，流连忘返。

建设之法

JIAN SHE YU FA

目录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召开全省住房城乡建设法治暨稽查工作会议

处室动态

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企业法治文化大赛决赛在肥隆重举行

协会动态

1. 协会召开专家、通讯员座谈会
2. 协会荣获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企业法治文化大赛一等奖
3. 协会负责人出席全国物业管理行业“总对总”诉调对接机制实践交流会

城管风采

1. 淮南市城管局扎实推进“城管进社区”
2. 铜陵市城管局开展建筑垃圾乱堆乱倒执法监督

他山之石

1. 《台州市城市更新条例》正式施行
2. 《广州市绣花式城市治理规定》正式施行

法治建设

《淮北市城市道路和绿地挖掘占用管理办法》正式出台

工作简讯

1. 马鞍山市住建局在全省住建法治文化大赛中获佳绩
2. 界首市住建局组织万余餐饮商户学习燃气安全法规
3. 淮南市住建局多措并举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4. 芜湖市住建领域法治文化竞赛决赛成功举办
5. 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开展消防月宣传与应急疏散演练活动

案例选编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查处改造交通照明工程施工破坏燃气管道案



2024年第11期
(总第181期)

行业法治信息 普法学习交流

业务主管：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主办单位：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

发送对象：本协会会员、全省各市（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负责人、有关执法机构及负责人；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大学、律所、法制研究机构等单位。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996号城乡规划建设大厦406室

邮政编码：230091

联系电话：0551-62871242

传 真：0551-62878836

投稿邮箱：445048937@qq.com

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合肥市建筑工程协会

淮南市房地产业协会

北京盈科（合肥）律师事务所

合肥晟丰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蓝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云天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合肥盛文优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天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金服工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新媒正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瀛鼎律师事务所

上海建纬（合肥）律师事务所

安徽永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合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封面摄影：天柱山主峰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召开全省住房城乡建设法治暨稽查工作会议

11月21日，全省住房城乡建设法治暨稽查工作会议在合肥召开。厅党组成员、副厅长赵新泽出席会议并讲话。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主管部门分管法治（稽查）工作的负责同志、法制机构和执法机构的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全面推进建设法治与稽查工作，行业立法成绩显著，重大决策合法高效，行政执法更加规范，建设稽查持续发力，普法质效明显增强，全系统依法行政水平明显提高，法治建设呈现良好发展态势。

会议强调，当前住房城乡建设事业进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住房城乡建设法治和稽查工作面临新形势和新要求。我们要主动适应，全面把握中央和省对法治工作新的更高要求，全面把握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阶段的法治需求，全面把握住房城乡建设法治工作的问题短板，准

确锚定法治工作目标。

会议要求，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贯彻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精神，紧扣“主题”，在学思践悟中坚定正确政治方向。

会议要求，要聚焦“主线”着力健全完善行业制度体系，紧盯“主业”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铸牢“基础”营造尊法学法用法氛围，牢记“宗旨”及时回应人民群众期待，提升立法、执法、普法等工作质量效能，扎实推进住房城乡建设法治和稽查重点工作，推动住房城乡建设工作法治化水平再上新台阶。

会上，相关单位作了交流发言。

（采编自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官网）

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企业法治文化大赛决赛在肥隆重举行

11月22日上午，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主办的“尚法善建 法治助企”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企业法治文化大赛决赛在安徽建筑大学隆重举行。住房城乡建设部法规司副司长（主持工作）程国顺，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党组成员、副厅长赵新泽出席并讲话。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出席。

程国顺在致辞中充分肯定了近年来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的卓越成绩，特别是“八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聚力精准普法、实时普法、特色普法，创新形式、突出主题，汇聚行业力量，开展了一系列声势浩大的普法活动，将法治理念融入中心工作，将法治文化融进法治实践，为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的普法工作开拓了新思路，起到了良好的示范作用。

赵新泽在致辞中指出，举办这次企业法治文化大赛，是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

神，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法治意识、提高法治素养的实际举措，将有力促进企业法治文化建设，切实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助力企业合法经营，防范化解法律风险，提升企业管理法治化水平。希望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企业以本次法治文化大赛为新起点，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担当作为，积极参与到全省住房城乡建设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中来，营造更加浓厚的企业法治文化氛围，进一步提升法治意识、法治素质和法治实践能力，为企业的长远稳定发展保驾护航。

参加决赛的10支队伍通过快板、歌舞、小品、朗诵等形式呈现出一个个精彩绝伦、富有徽风皖韵的法治文化节目。决赛现场高潮迭起，掌声不断，为观众献上一场精彩的法治文化盛宴。评委从作品主题、表演技巧、创意趣味性、表现手法和团队协作等方面进行现场打分，评出了奖项。

（采编自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官网）

协会召开专家、通讯员座谈会



11月15日，省建设法制协会组织协会专家和通讯员在合肥召开了座谈交流会。中科大公共事务学院原党委书记、省建设法制协会会长李晓纲，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原巡视员、协会专家委员会主任仲亚平，

安徽大学法学院教授、协会专家委副主任陈宏光，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离退休工作处原处长、协会党建指导员王斌以及盛世福、姜慧慧、蒋克斌等协会专家与部分通讯员参加了此次活动。



协会党建指导员王斌带领大家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

协会党建指导员王斌首先对协会的党建工作给予充分肯定。王斌指出，省建设法制协会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穿于协会工作的各个环节。

协会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在省社会组织综合党委的领导下积极开展活动。2024年，相继开展了以“春风送暖 法治护航”为主题的普法宣传、“六一爱心助学”等活动。2024年协会功能型党支部再次荣获“社会组织先进党支部”荣誉称号。

随后，王斌指导员以《坚定不移沿着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在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安徽篇章中作出新贡献》为题，就如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带领大家进行了学习。王斌强调，一是学深悟透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确保沿着总书记指引的方向稳步前行；二是紧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工作实际，分类细致谋划并扎实落实工作举措；三是团结引领广大会员立足本职，持续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安徽篇章贡献智慧与力量。



协会专家委主任仲亚平报告协会专家委工作

协会专家委主任仲亚平在总结协会专家委工作中指出，协会专家委员会自 2023

年 12 月成立以来，以高度的责任感与使命感积极履职，在行业普法、项目服务、会

员联络、咨询服务及社会公益等领域多点发力。同时助力法规文件编制、走访会员单位、化解合同纠纷、开展普法活动，成果颇丰。并强调专家委员会将深化专业研

究、强化政策宣传、优化咨询服务、做好项目承接，持续围绕服务会员、服务行业、服务社会，为全省住建法治事业高质量发展添砖加瓦，彰显团队专业素养与服务能力。



协会专家委副主任陈宏光发表专家交流总结

协会专家委副主任陈宏光表示，2024 年协会凭借扎实的工作和不懈的努力，切实为省建设法制事业筑牢了根基，赢得了行业内外的广泛认可与好评。陈宏光副主

任围绕三个方面与大家进行交流探讨，一是协会定位；二是协会能做什么；三是协会如何做。同时强调协会的发展需要依靠集体的智慧与力量，诸位所提出的意见与

建议，蕴含着大家对协会未来发展的殷切期望，协会定会认真梳理，将其融入到未来的工作计划与行动当中，让协会稳步迈进，持续为省建设法制事业发挥更大的作用，创造更多的价值。

协会发展规划部负责人张静报告了协会宣传工作情况。并表示协会将从加强通讯员队伍建设、深化融媒体平台建设、优化宣传内容结构、强化互动交流等方面发力，秉持服务宗旨，持续优化媒体平台建设，同时期待会员积极参与支持，助力协会长远发展。

会上，诸位专家、通讯员主要围绕协会服务住建系统法治建设的创新方式，协会专家、通讯员队伍建设举措，协会专家、通讯员表扬意见征求以及协会2025年工作建议等内容展开了座谈交流。

诸位专家表示，2024年，协会在服务住建系统法治建设的过程中，展现出令人瞩目的创新能力与积极作为。特别是积极组织各类面对面的法治沙龙、专题讲座以及实地法务指导活动，深入项目一线，这种服务模式极大地提升了法治服务的覆盖面与实效性，获得了业界的广泛好评。在谈及协会专家队伍建设举措时，诸位专家

高度肯定了协会所付出的努力与取得的显著成效。对于协会专家、通讯员进行表扬意见征求这一话题，诸位专家高度评价了协会此举的积极意义，认为这不仅是对大家辛勤付出的认可与尊重，更是一种强有力的激励机制，有助于进一步激发全体成员的工作热情。让大家在各自岗位上更有干劲、更有奔头，有力推动了协会整体工作的高效开展。

座谈会上，协会通讯员纷纷畅所欲言，分享了各自在宣传报道建设法治工作过程中的深刻心得体会。大家一致认为，协会一年来的宣传工作扎实且成效显著，通过多样化的宣传渠道以及高质量的内容输出，已然在行业内乃至更广泛的社会层面产生了积极影响，为全省住建行业高质量发展营造出了良好的舆论环境。大家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将会再接再厉，积极探索、进一步创新宣传方式，以更加贴合时代需求、更能引发受众共鸣的作品去传递法治工作的重要信息。同时，也会不断打磨稿件内容，从深度、广度、专业性等多个维度发力，切实提高稿件质量，持续为全省住建行业法治宣传工作积极贡献力量。



协会会长李晓纲发表会议总结

李晓纲会长作会议总结时指出，首先将对此次交流会诸位专家及通讯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进行汇总整理。李晓纲会长强调，协会要紧紧抓住这次座谈交流会创造的良好机会，扎实有序地推动各项工作切实落地执行。一是组织专家持续深耕建设领域新法律问题，积极开展既有深度又具价值的法制培训和研讨活动，助力提升全行业的法律素养；二是着力强化通讯员队伍的建设与培训，借此提高宣传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为精准服务我省住房城乡建设事业法治宣传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在此次座谈交流活动期间，协会还邀请了安徽省直机关工委原副巡视员、工委委员兼宣传部长刘登付重点围绕“行政机关新闻信息采编工作”展开了专题讲座。刘部长凭借自身深厚的专业素养以及丰富的实践经验，深入浅出地为诸位通讯员剖析了新闻写作的诸多奥秘，细致讲解了其中蕴含的各类实用技巧，助力提升协会通讯员的新闻写作水平，以便更精准且高质量地传递法治事业相关资讯以及行业重要信息。

(协会秘书处)

协会荣获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企业法治文化大赛一等奖



11月22日，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精心组织主办的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企业法治文化大赛圆满落下帷幕！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联合会员单位北京京师（合肥）律师事务所共同演绎的参赛作品“一个字的故事”，凭借其独特的创意，在众多佳作中脱颖而出，一举斩获大赛“一等奖”的殊荣！

展望未来，协会将以此次大赛为崭新起点，凝心聚力，携手并肩，持续深耕法治文化建设领域，不断探索创新，为助力全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治文化建设而不懈努力！

（协会秘书处）

协会负责人出席全国物业管理行业“总对总”诉调对接机制实践交流会



11月27日，全国物业管理行业“总对总”诉调对接机制实践交流会在郑州成功召开。会议由中国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主办。作为中国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委员，我会李晓纲会长，李家冬秘书长参加了此次会议。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会长王志宏出席会议；住房城乡建设部法规司副司长、一级巡视员曾少华，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

成员、副厅长李学军，郑州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副局长苗吉寅分别为会议致辞。

本次会议旨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重要指示，落实2024年全国住房城乡建设法治工作会议精神和部署，交流物业管理行业“总对总”诉调对接机制实践经验，持续完善物业管理领域民事纠纷“总对总”诉调对接机制，助力物业管理行业高质量发展。

协会作为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的会员单位，在下一步的工作推进中，进一步加强与各省、市兄弟协会的交流、学习，同时充分发挥协会专业优势，推动建立专业化、

规范化的纠纷调解队伍，并积极探索“互联网+调解”新模式，以此助力住建系统“总对总”诉调对接机制在全省范围内推进落实。
(协会秘书处)

围绕治理“小区病”，针对性宣传城市管理法律法规，为市民提供法律政策咨询等服务。利用集中宣传日在10个社区站点发

放宣传资料3500余份，受理、协调解决群众反映问题40余个。

(通讯员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刘伟)

城管风采

淮南市城管局扎实推进“城管进社区”

淮南市城管局紧盯影响群众生活和居住环境的“身边事”，扎实推进“城管进社区”，主动为民服务，倾听朴实诉求，解决邻里小事，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绿化管理进社区。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社区，详细讲解苗木种植和病虫害防治知识，解决住宅小区园林绿化树木影响生活、病虫害难治理等问题。与400多家社区及物业“组群”，线上指导修剪遮光、隐患树木，开展业务咨询、法规宣传，形成《绿化指导服务到家门口、及时消除树木安全隐患》“民声呼应”典型案例。

垃圾分类进社区。布局投放小区垃圾分类设施，规范日常运行管理，发放垃圾分类指导手册，讲解垃圾分类政策常识，

引导居民逐步养成分类好习惯。坚持因地制宜、一点一策，推动全市城区863个居民小区垃圾分类设施“全覆盖”。开展“分类进万家”“低碳齐参与”“分类达人说”等宣传活动243场次，参与人数12万余人次，持续提升社会知晓率和参与率。

城管执法进社区。制定《小区物业服务违法违规事项城管执法指导手册》，在市高新区开展“城管进社区”试点工作，划分20个城市管理大网格、34个子网格，建立信息公开、联勤联动、投诉举报受理三项机制。今年以来，受理督办小区绿化、搭建、噪音等案件763件，督办整治居民小区环境问题2000余件。

普法宣传进社区。融合城市管理与社区治理，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

铜陵市城管局开展建筑垃圾乱堆乱倒执法监督

为扎实推进铜陵市“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铜陵市城市管理局多措并举，强化建筑垃圾乱堆乱倒执法监督。

一是扎实推进建筑垃圾乱倒点排查整治。今年，为扎实推进铜陵市“无废城市”建设，铜陵市环委办从2月份开始，协调国家生态环境部固废监测中心利用卫星扫描，对铜陵市全境的乱倒固废点进行了排查，分三个批次转交县区核实整改，共涉及建筑垃圾乱倒偷倒点66处，全部整改完成。

二是组织开展小区装修垃圾暂存点排查。制定《铜陵市装修垃圾工作指导手册》，对装修垃圾分类标准进行细化，指导社区、物业规范设置装修垃圾临时投放点并安排保洁人员不宜混入装修垃圾的其他垃圾进行分拣处理。从去年底开始，开展了市辖区现有装修垃圾暂存点，共137个暂存点设置情况的摸底调查，并向各小区物业负责人进行建筑垃圾贮存、运输、管理等方面的普法宣传。建立北斗星城装修垃圾投放示范点，向市民发放《铜陵市装修垃

圾工作指导手册》《铜陵市建筑装饰垃圾运输企业名录》1万余册。

三是强化执法监督。加强对建筑垃圾乱倒多发路段、区域加强巡查，严厉打击市区偷倒乱倒建筑垃圾行为。今年以来，办理简易程序处罚车辆未密闭覆盖泼洒、车轮带泥污染路面造成扬尘类案件50件；办理建筑垃圾运输、乱倒等一般程序案件8件，处罚金额共21万元。

四是规范建筑垃圾处置审批。严格落实《建筑垃圾处置许可证》核准手续，严把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受理、审批关，将建筑垃圾处置许可证纳入政务中心窗口统一办理，做到一次性告知、一次性审批，公开公正和透明。今年以来累计核发《建筑垃圾处置许可证》6件，《零星建筑处置证》8件。

下一步，铜陵市城管局通过多种渠道和不同形式开展建筑垃圾普法宣传，规范建筑垃圾处置管理，加强部门配合联动，做好建筑垃圾管理立法准备工作。

(通讯员 铜陵市城市管理局 汪玉科)

《台州市城市更新条例》正式施行

11月14日，台州市召开新闻发布会，解读《台州市城市更新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相关内容。《条例》于12月1日起正式施行，是浙江省首部城市更新的地方性法规，并入选了10月住建部城市更新行动可复制经验做法清单。

《条例》明确，城市更新是指对本市建成区内城市空间形态和城市功能的持续完善和优化调整，包括居住类、产业类、设施类、历史文化类等更新。

《条例》共六章三十七条，以打造高能级现代化城市发展格局为主要目标任务，聚焦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明确了城市更新规划与计划、城市更新实施、城市更新保障、监督管理与法律责任等内容，确保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我市城市更新工作。

《条例》立足台州实际，明确更新架构体系，建立“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片区策划方案—实施项目方案”的更新实施体系，并提出土地用途转换、工程审批、多元化筹资等政策保障。

“在更新中要更加注重文明传承、文化延续，让城市更有‘烟火气’。”《条例》将历史文化保护摆在了突出位置，强调历史文化资源整体评估前置，规定在城市更新中，要对古遗址、古建筑、古树木、古地名、未定级的历史文化资源等进行梳理和评估，坚持以保留利用提升为主，注重“留改拆”并举，通过“微改精提”“以用促保”“以用带保”等方式，加强活化利用，传承历史文脉。

（采编自台州日报）

指以绣花般的细心、耐心、巧心，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服务、安全、环境等领域和环节，落实精细化治理的理念和要求，精准有效地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急难愁盼问题，推动城市品质和人民生活品质综合提升。

《规定》指出，绣花式城市治理年度计划应当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将公众或者服务管理对象普遍反映的城市治理突出问题以及人民群众热切期盼解决的交通、教育、住房、托幼等民生实项目，优先作为年度治理任务，广泛征求人民团体、社会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等各方面意见。市、区人民政府及其工作部门和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等，应及时将公众临时反映的城市治理突出问题或者其他突发性事项确定为即时性精细治理任务，做到即时出现即时治理。

《规定》明确了各级政府部门的相关任务职责。其中，市人民政府负责统筹全市绣花式城市治理工作，于每年12月月底前制定完成下一年度的绣花式城市治理年度计划，将任务分解到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市人民政府制定的年度计划和下达的治理任务，结合实际制定本区的年度计划，于每年1月底前将任务分解到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工作部门应当根据本级人民政府制定的年度计划和下达的治理任务，结合实际于每年2月底前制定完成本部门的治理任务清单。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根据所在区人民政府制定的年度计划和下达的治理任务，结合实际于每年2月底前制定完成本单位的治理任务清单。

（采编自羊城晚报）

法治建设

《广州市绣花式城市治理规定》正式施行

11月起，《广州市绣花式城市治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正式施行。《规定》提出，推进绣花式城市治理工作应当坚持

问题导向，做到计划年度化、任务清单化、落实责任化、监督制度化、奖惩公开化。

《规定》所称的绣花式城市治理，是

《淮北市城市道路和绿地挖掘占用管理办法》正式出台

近日，淮北市正式出台《淮北市城市道路和绿地挖掘占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从计划管理、行政许可、

挖掘占用管理、修复管理等方面，全面强化城市道路和绿地挖掘、占用事前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为进一步规范挖掘、占用城市道路和绿地的管理行为，保障城市道路和绿地设施的完好与安全，促进城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结合淮北市实际，起草了《淮北市城市道路和绿地挖掘占用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经多次讨论修改，最终经淮北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办法》包含“总则、计划管理、行政许可、挖掘占用管理、修复管理、附则”六章内容，共三十五条。《办法》明确了适用范围和各单位职责，加强了城市道路和绿地挖掘

占用管控措施，细化了办理行政许可相关程序要求，强化了挖掘占用全过程管理和保障措施，明确了挖掘占用修复质量标准，将有力提升淮北市占用挖掘城市道路管理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切实提高市政设施精细化管护能力。

下一步，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严格执行《办法》，积极发挥行业管理职能作用，加强对《办法》的宣传贯彻，持续提升市政设施精细化管护水平。

（采编自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作简讯

马鞍山市住建局在全省住建法治文化大赛中获佳绩

11月22日，由安徽省住建厅主办的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企业法治文化大赛决赛，在安徽建筑大学落下帷幕。

此次法治文化大赛，是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法治意识、提高法治素养的实际举措，有力促进了企业法治文化建设，为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打下了坚实基础。

经过激烈角逐，由马鞍山市住建局选送、编排的小品《今天项目签合同》，荣获特等奖。

近年来，马鞍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紧紧围绕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中心工作，加大工程建设领域的执法力度，特别是对转包挂靠、违法分包、拖欠农民工工资等违法违规行为严格执法。同时，广泛开展“送法进企业”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引导建筑企业学法用法、遵纪守法。该小品

紧密结合住建工作实际，生动形象地展现了“尚法善建、法治助企”这一主题，获

得了专家评委们的一致好评。

（通讯员 马鞍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叶军）

界首市住建局组织万余餐饮商户学习燃气安全法规

界首市住建局运用层层培训的方式，面向全市城区3个街道、15个乡镇的万余户餐饮商户，开展了以《城镇燃气管理条例》为核心的安全法律法规知识学习培训。

此次培训不仅邀请了省内燃气安全专家，还邀请了界首海特燃气有限公司的安全专家进行巡回授课，并结合真实事故案例，细致讲解燃气安全隐患及应急处理办法。培训期间，以街道社区、乡镇为单位，组织集中观看火灾警示教育片，借助一个个案例讲解与风险分析，让参会人员深刻认识到遵守《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的重要性，切实从事事故中吸取教训，时刻绷紧用气“安全弦”。

经过层层培训，全市万余户餐饮商户掌握了更多燃气安全法规与用气知识，燃

气使用安全意识得以提升，明晰了正确用气方法，自我防范能力有所增强，燃气安全使用行为也更趋规范，有效预防和减少了燃气安全事故。

与此同时，各街道、乡镇迅速专项部署餐饮场所排查整治行动，逐一明确责任分工、时间节点、排查范围及整治内容。秉持“隐患无处不在，成绩每天归零”的责任感与危机感，逐街逐户、逐条逐项排查风险隐患，聚焦消防安全、燃料安全、环保安全等10类隐患，对各类苗头性、倾向性、趋势性问题力求早发现、早预防、早整治。对于发现的隐患，加强跟踪督办、系统整改，并定期开展“回头看”行动。

（通讯员 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谢树立）

淮南市住建局多措并举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强化跟踪服务。落实包保责任制，全过程跟踪服务房地产项目建设，解决施工过程中的难点、堵点，高质高效推动重点

项目建设。房地产预售许可实行“线上受理+线下勘察”模式，提高审批发证效率。前三季度，共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109

件，预售面积 75.8 万平方米。

提振房市信心。严格落实“保交楼”“保交房”工作部署，加强在建在售房地产项目监管和风险摸排，优化升级预售资金监管系统，精准支持“白名单”项目合理融资需求，聚焦问题楼盘处置，积极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目前已审批 10 个“白名单”项目融资需求，签订合同金额 15.26 亿元，已放款金额 4.96 亿元。

释放购房潜力。实施降低贷款利率、提升贷款额度、调整首付比例等一系列优惠措施，出台进一步调整优化房地产相关政策，涵盖多子女、农民进城、青年人才及城市公共服务等多类群体，激发市场购房消费潜力。前三季度，全市共办理购房补贴 5350 户，补助资金 3730 万元。

(通讯员 淮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翟晶晶)

芜湖市住建领域法治文化竞赛决赛成功举办

11 月 8 日，芜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办的全市住建领域法治文化竞赛决赛在芜湖海螺国际会议中心五楼第一会议室圆满落幕。局属各单位、驻芜各单位积极响应并广泛发动，各行业企业也精心组织、踊跃参与。

入围决赛的 12 部作品形式多样，涵盖歌曲、舞蹈、快板、三句半、小品、情景剧等，且主题鲜明，为现场观众呈现了精彩纷呈的内容。经过一番激烈角逐，最终评选出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6 名。

其中，芜湖市物业处的《只要你过的比我好》以及第二水文院的《我把法唱给你听》摘得本次大赛一等奖；市质监站《一标高下》、市造价站《尚法》、市公用处和市研究中心《人民城市 美美与共》、安徽明

运公司《法治引领 共创美好家园——小区物业整改记》荣获二等奖；华衍水务《万疆》、芜湖市市场处《防不胜“房”》、中铁城市规划院《光影秀》、芜湖湾沚区燃气公司《小品——燃气安检那些事情》、安徽鲁班集团《法润住建绽新花》、省核勘总院《同在法治中国蓝天下》获得三等奖。

本次比赛意在提升全系统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助力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推动全市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在法治轨道上高质量发展。

(通讯员 芜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刘云洁)

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开展消防月宣传与应急疏散演练活动

近日，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开启“全民消防，生命至上”消防知识进物业小区宣传培训会，由此拉开消防宣传月活动帷幕。全县 59 家物业企业、123 个物业小区的项目经理及安全员参与此次培训。

会上，中心副主任冯杰传达了《蒙城县住宅物业小区 2024 年“消防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要求全县物业企业在活动期间，组织观看一次消防安全警示教育片、开展一次消防安全培训，并组织一次消防应急疏散演练活动，以此进一步增强住建领域的消防安全意识，坚决防范和遏制火灾事故发生。

期间，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组织全县 123 个物业小区，通过业主微信群、电子屏、电梯 LED、户外广告、小广播等多种途径宣传消防安全知识，覆盖人群达 36 万。同

时，利用每周六、周日的业主接待日，积极宣传消防安全知识、发放消防宣传品，受理投诉并化解矛盾纠纷，督促物业企业常态化清理疏通诸如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电动车在楼道乱停放、飞线充电等突出问题。11 月，全县物业小区组织群众观看《消防警示教育片》累计达 366 场次，联合消防救援大队开展消防演练 98 次、物业消防培训 120 次，切实提升了物业人员的应急处置能力以及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

下一步，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将持续推进消防隐患排查工作，并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活动，全力营造消防安全人人参与的浓厚宣传氛围，共同守护物业小区的消防安全。

(通讯员 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 时维)

案例选编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查处改造交通照明工程施工破坏燃气管道案

一、基本案情

2024 年 4 月 21 日，安徽建工交通建

设有限公司在改造交通照明工程施工时，未注意到现场燃气警示标识，擅自使用机械开

挖，导致潜山路与黄山路交口一根中压燃气管道损坏，合肥市城乡建设局立案调查。

二、法律依据

根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一款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毁损、擅自拆除或者移动燃气设施，不得毁损、覆盖、涂改、擅自拆除或者移动燃气设施安全警示标志。”

第五十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从事下列活动之一的，由燃气管理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恢复原状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对单位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

罚款，对个人处5000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四）未与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从事敷设管道、打桩、顶进、挖掘、钻探等可能影响燃气设施安全活动的。

三、处罚结果

依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合肥市城乡建设局对安徽建工交通建设有限公司作出罚款6.5万元的行政处罚。

（采编自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官网）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 11 月大事记

协会参赛作品“一个字的故事”荣获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企业法治文化大赛一等奖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通讯员投稿采编统计表

2024年11月

序号	单位	姓名	篇数	拟记学时
1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刘伟	1	5
2	铜陵市城市管理局	汪玉科	1	5
3	马鞍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叶军	1	5
4	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谢树立	1	5
5	淮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翟晶晶	1	5
6	芜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刘云洁	1	5
7	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	时维	1	5

